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声迅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于2021年12月对声迅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证券事务部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 1、培训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2、培训地点：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5楼会议室
- 3、培训讲师：保荐代表人翟晓东
- 4、参加培训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证券事务部等相关人员
- 5、培训主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对于因故未能参加现场培训的相关人员，保荐机构已向其提供本次培训的相关资料并提请公司督促其自学，在学习过程中如有疑问可随时与西部证券培训人员联系。

二、培训主要内容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内容，从信息披露理念和原则、披露方式、披露责任及注意事项几个方面，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讲解。

三、本次培训的效果

培训期间，声迅股份及参会人员均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通过本次培训，参会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培训对象进一步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次培训实现了培训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超

翟晓东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7 日